

世纪文睿 人文典藏

天涯精品

# 从 到 西 西



《天涯》杂志社 编

当生命在文化失语中变成单色，我们如何定义生活的轨迹？  
于坚、刘亮程、杜爱民、沈睿等当代名家以质感的文字，  
谱写西部牧歌，重燃遗失的生命光芒。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

从  
到  
西  
西

《天涯》杂志社 编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从西到西/《天涯》杂志社编.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2

(世纪文睿人文典藏·天涯精品)

ISBN 978 - 7 - 208 - 10585 - 0

I. ①从… II. ①天… III. ①散文集—中国—当代  
②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①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033203 号



出品人 邵 敏

责任编辑 张玉贞

封面装帧 赵 瑾

---

**从西到西**

《天涯》杂志社 编

---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http://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景条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5.75 字数 109,000

2012 年 4 月第 1 版 201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 - 7 - 208 - 10585 - 0/I · 988

定价 22.00 元

## 序

# 祛魅的世界无比荒凉

——序“世纪文睿人文典藏·天涯精品”丛书

## 孔 见

如果考古的结论值得信任，人类的存在已经十分古老，祖先们在地球表面的活动延续了数百万年时光。在浩茫而无法记忆的日子里，他们一直以采集、游牧或农耕的方式，生活在自然的荫庇之下。他们奉大地为神圣母亲，以谦卑的姿态承接着造物的恩泽，并对其充满敬畏与感激之情；他们与植物一起生长，分享它们的果实；他们的生活与太阳同步，随季节流转，从泥土中来，又回到泥土中去。在他们的眼中，人的生活是大自然浩荡流程中的一条涓细的支脉。

发端于十八世纪的工业革命，和随之而来的市场化进程，带来了巨大的物质实惠，也大大改写了人与自然的关系。集中营似的生活方式，密集的群居生活，得寸进尺地离间大自然与人之间关系，把生产乃至生活过程与自然流程分裂开来，人的存在也从深邃的自然背景中析离出去，沦为一种没有根源的、荒谬的存在。随着生产过程对自然流程破坏程度的加深，原来作为自然之子依偎在大地怀抱里接受哺育的人类，反过来吞噬其母体，使之变得愈来愈羸弱与丑陋，丧失其令人敬畏的神秘性。而脱离自然母体的孤独个体，最终成了繁复政治经济关系的纠结，在利益计较与权力竞争中耗尽心力，过着匮乏灵性与诗意的生活。

与大地同时被祛魅的还有天空。随着在社会生产中作用的不断凸显，科学对世界的解释被合法化、权威化，成为一种占据统治地位的意识形态，给接受驯化的人们洗脑。在科学描绘的图景中，浩瀚天穹里的无数天体，只是一场物质爆炸的碎片，它们在力的作用下莫名地运动着。于是，就像尼采所描绘的那样：诸神退隐，上帝死亡。今天，除了天文学家，人们不再仰望天空，他们回到大地，在滚滚红尘中埋头经营自己的世俗生活，不再寻找形而上的意义，不再过问生命的何去何从。对造物的仰止之情已经被对货币的膜拜所取代。在繁杂吵闹的街市上，卑躬屈膝地捡拾一枚枚铜板，然后爬上喜马拉雅山冰清玉洁的顶峰，昂首挺胸地踩上肮脏的一脚，这就是许多成功人士和当代英雄们所干的事情。

诚然，充满魅惑的世界令人恐惧，但过度祛魅之后，世界变得无比荒凉，变成了一望无际的塔克拉玛干，生命的灵性也失去滋养，成

为一种枯萎的存在。而狭隘的进步观念，怂恿我们以背叛过去的方式来建构未来，以毁坏自然的方式来兴盛人文，从而走入一条越来越偏狭的道路。现代化的进程大刀阔斧地删节人类生命的诗意传奇，许多极具想象力的叙事版本正像野生动物一样相继灭绝。由于不断加剧的离间，人与自然之间的亲缘关系也濒临破裂，灾难与末世预言此起彼伏，日益真切，令人惶惶不可终日，仿佛人类的故事已经接近尾声。田园将芜，胡不归。在如此严重的时刻，静下心来品味一下与阳光和水同在，与草木一起成长的经验，阅读正在被删除的生活叙事，即便不能一时扭转排山倒海的局面，也能够够给我们心灵些许的慰藉与安抚，让我们一起在晚霞中结伴踏上回家路。

孔见：学者，现为《天涯》杂志社社长，海南省作家协会主席

# 目 录

序：祛魅的世界无比荒凉/孔 见

朝圣之路——从澜沧到湄公/于 坚 003

喀纳斯灵/刘亮程 038

晨与午/黄 毅 056

谁在大塘里唱歌/方如果 069

藏北的事情/王 族 078

植物其人/单正平 095

虫天记/杨 典 112

卧铺票/马新朝 130

大地手记/雪 松 147

秋天里的秋天/杜爱民 155

狼与人/沈 翱 160



朝圣之路——从澜沧到湄公  
喀纳斯灵  
晨与午  
谁在大塘里唱歌  
藏北的事情



# 朝圣之路

——从澜沧到湄公

于 坚

如今高原上骑马的人越来越少了，昔日传说中的骑手如今纷纷改骑摩托。一匹马过去卖两万人民币，现在卖八千，相当于中档摩托，摩托进入澜沧江源头地区不过几年，高原上骑手们已经把它玩得跟骑野马似的。通过电视，骑手们很快领悟了那些西方摩托车手与他们的共同之处，他们在摩托车上安装橡皮飘带，挂上青铜制作的老鹰头像，戴起墨镜和传统的毡帽，行装在放牧牦牛的劳动中打磨得风尘仆仆，将现代时髦与原始粗犷结合得毫不做作、时髦而准确自然。令人恍然大悟，摩托本来就是为野性、强壮的体格、行动、旺盛的繁殖力、女人和自由地奔驰而设计，起源自美国西部牛仔圈或者某个波西米亚部落的世界性时髦在这里回归了它的本色，而且



比本色真实。我们经常遇见这些骑手，提起肌肉绷紧、似乎就要绷裂的大腿一踩发动机，扬起灰尘奔驰而去，转眼间，已经在山梁上腾空一越不见了。那些在电视里被观众大惊小怪的摩托障碍赛真是小巫见大巫。经常，后座上坐着女子，同样彪悍、吃得苦耐得劳，美如希腊女神，肤色比她们更深，因为离太阳最近，巨人安泰的妻子，摩托呼啸远去时，似乎后面有一大群孩子跟着跑呢。摩托车手阿金邀请我们去他的帐篷里喝酸奶，他刚花六千五百元买了一辆红色摩托车，翘首站在帐篷外面，擦得雪亮，好像已经获得了生命。藏獒漆黑如夜，站在摩托车旁边，藏獒也许视摩托车为兄弟，它吼陌生人，但不吼摩托。阿金一家分住在三个帐篷里，他父亲母亲和弟弟住一个，他哥哥家住一个，他自己家一个。有一个新帐篷还没有住人，那是给他弟弟结婚用的，四个帐篷散布在一条蜿蜒的溪流旁。不远处是尖利的山峰，像是从大地深处刺出来的短剑。高原上有些峰只有最高最尖的这一截，下半部被远古的泥石流埋掉了。天堂般的风景，只住着阿金一家。阿金的生活来源一个是靠养牦牛，一个是靠挖药草。牦牛是不卖的，家族成员之一，永不抱怨的奶奶，跟着这个家族直到老死。他们一家有两处牧场，冬天和春天的牧场在山背后，夏天和秋天牧场在这条溪水旁，溪流来自哪里，不知道；那座山是什么名字，不知道；那朵云是什么名字，不知道。教育给害的，我们经常忍不住要问些考察队的傻问题，都被回答不知道。为什么要问呢？在者自在。日常用品是到扎多去买，骑摩托车得六七个半小时，那不叫远，从前，他们骑马或者走路去。每年都要搬两次家，这是祖先传下来的规矩，牧场轮着放荒，有利于恢复生机。他父亲有

三个妻子，其中一个是阿金的母亲，都是老妈妈，坐在草地上捻毛线。他们每天的生活就是放牧牦牛，挤牛奶，制作各种奶制品，用奶酪到集市换成青稞粉、面粉，这些已经足够他们过日子。他家养着一百多头牦牛。冬天的时候，在山上挖虫草，贝母、大黄……收入不菲。但是，越来越少、越来越少，挖虫草的人太多了。许多牧民发了财，就在杂多盖房子。阿金并不想搬到杂多去，“我不喜欢杂多”，阿金说。牦牛群足够他一家安居乐业了，这个世界并不需要很多钱，但他还是拼命地挖虫草，他对未来有一种担心。雪越来越少了，水越来越小了，草也在减少，与童年时代的高原相比，高原已经瘦了很多。他父亲是座高山一样的人物，岩石已经刻入他的灵魂，来自遥远的时代，他说的那种藏语已经很少人可以听懂了。他说起格萨尔王可以滔滔不绝地说个几天，但平常一言不发。阿金的哥哥在寺院里当喇嘛，帐篷里也有他的铺盖。睡觉的铺盖白天就卷起来顺着帐篷边放着，前面铺个毯子，就是简易的沙发。帐篷里的地就是土地，春实了，晚上睡觉把牛毛毡子一铺，很暖和。土和石头砌灶安在帐篷口，帐篷顶上有个口，烟可以从那里出去，烧火用的是晒干的牦牛粪。牦牛真是大恩人，穿的、垫的、吃的、烧的……全靠它。阿金给我舀了一大碗酸奶，酸得要命，洁白得要命，我从来没有吃过这么纯正的酸奶，我来的那个世界真是太甜了，什么都加了糖。阿金的妹妹卓玛与一个小伙子相好，结婚的日子就要到了，他住在另外一条溪流旁。高原，到哪里都很遥远，我以为阿金一家很孤独，没有邻居，就是有，也不是一时半会就能赶到的。可是等我喝了酸奶走出帐篷，外面已经停着七八辆摩托，一群高原汉子已经盘腿坐在外面



的草地上了，獒没有叫，所以我不知道。他们怎么知道阿金家有陌生人来访，这里没有手机、电话，天空中没有暗藏着无线网络，这是高原生活的秘密。遥远只对于生人，对于当地人来说，我们那种遥远并不存在。他们的时空与我们完全不同。这样的事情在高原上很正常，两个朋友在扎多一家小酒馆见面，吃羊肉，喝烈酒，互赠宝石。分手时说一年后的今天还在这里见面，一年后的今天，都来了。其中一个小伙子就是卓玛的未婚夫。抱着一只琴，已经弹起来，天国的音乐、流水、风、白云。牦牛也仰着耳朵。后来他们要求与越野车合影，琴手坐到方向盘前，边弹边照了一张，还不够，又戴上墨镜，再来一张。有一头牦牛是牦牛群里的美人，黑的身子，脸却是白的，有着温柔可爱的表情，大家早就公认，把它赶过来，也照上一张。另一只獒独自蹲在荒原深处，默默地看着一切，仿佛黑夜被它卷成了一团，藏在它的身体里。

### 在玉树

玉树县是青海省果洛自治州的首府，海拔三千五百米。我们到达的时候已经是晚上，看上去没有灯红酒绿的夜生活，大街上空旷无人，有的小店还亮着灯，有人在喝酒说话。旅馆是过去的招待所模式，仅仅让你睡个觉而已，房间里除了有个图像不甚稳定的电视机外，就没有更多睡觉洗漱以外的多余东西，豪华在这里没有用处，身体之外的符号在这里没有优势，有辆珠光宝气的车子算个啥呢，

如果它无法在戈壁滩上奔驰，无法在陷入泥石流时一吼而起。在这里，身体太重要了，养尊处优相当于受罪，要讨生活，就得随时准备迎着毒日头，与那些行动敏捷的藏羚羊一道穿越荒原。电压不稳，房间里光线昏暗，催人睡意，才九点钟左右，大部分居民已经睡去。黎明时拉开窗子，就看见远处有一座独立的山屹立在光辉中，山顶上有一个红色寺院。拔腿就朝着它去了，有一种吸引力。世界的宗教建筑总有一种吸引力，去看看，谁在那儿。穿过古老的居民区，随时会遇见举着转经筒缓慢行走的老人，就像一只只已经得道的老山羊。自来水龙头被锁在黑漆漆的小房子里，接水的小姑娘不想站在里面，她把桶放进去接水，自己站在外面听着水声。安放着转经筒的小庙与居民房紧紧相连。普通的土墙，标语、缺口、外乡人乱贴的广告什么的，忽然消失了，墙上出现了一排像是从土里钻出来的转经筒，前面的转经者刚刚离开，还咕噜地响着，不由自主就伸出手来，跟着一把一把地转起来，转了十几个，一个巨大的转经筒出现了，已经高悬在黑暗的房间里，流溢着金光，下面，转经的人一人抱着一个柄，跟着巨筒转三圈才离去，一边转，一边念念有词。一老妈妈低头离开了，我插进去，跟着转起来，握着转经筒的柄，我感到一种悬空的力量，你必须用力去推动它，但转动起来的东西是一种无形的，那绝不是一个铜皮和木头制造的圆形器物。转经筒令人着迷，许多转经的人整日转着经筒，从不疲倦，仿佛经筒已经成为他们身体的一部分。在另一个转经房里，我看到人们搬来椅子，坐在经筒下，长时间地转着，聊着天。转经房与水井、碾房、榨油坊、小卖部、厕所……一样，是人们日常生活中不可须臾或缺的东西。这里



是本地居民的客厅，谁都可以进去，具有社交的功能，人们在这里见面、聊天。而更重要的，是使人们保持着敬畏之心。神与我们同在，做什么事都要想着它。宗教生活在这里不是那种刻意做作的仪式，就是挑水吃饭一类的事情。就是孩子们放学归来，也玩耍着转经筒，也许他的学校永远都不告诉他谁是释迦牟尼，但通过故乡的这个转经房，他冥冥地感觉到神灵的在场。所有经筒的新都已经被完全磨去，看起来就像古老的家具，公共的家具，将所有居民的家联系起来。这是一个其乐融融的街区，房子低矮、破旧，有些地方很脏，势利眼会以为这是贫民窟。其实人们幸福得很，他们的故乡深处住着神灵。穿过居民区就开始上山，上山的路经幡飘扬，山顶的寺院叫做结古寺，这是一个花教的寺院。经过粉红色的僧舍，大殿里没有人，安静得“一根针掉在地上都听得见”，似乎都在聆听某个没现身的人在布道。神像一座座金光灿烂，很新，看起来是不久前才塑的，也许更久，由于高高在上，不能碰，那种崭新里依附着的俗气犹在，没心思琢磨，出门，忽然飘来一喇嘛，在我身后把大殿锁了，原来进去是要收费的，我不经心闯了进去。下山的时候看见城，孤零零的，像是广漠中卷起的一堆狂石，周围荒凉、原始，有人打马远去，扬起一股烟。

城里人欢马叫，灰尘被风簸起来又落下，女人大笑着弯下腰。在中国内地，一般笑得比较矜持，抿口而笑。此地没有江南的那种杨柳腰，情绪的表达很直接。男子酒气冲冲，坐在街边不停地喝着。人们戴着毡帽，穿着氆氇。在这个地区谋生的人身体必须强壮，能吃肉喝酒，耐得住高海拔的地理环境，耐得住大漠孤烟、飞沙走石。

必须有点信仰，不那么过分地唯物，多少得有点英雄气质，浪漫精神。多少得会唱几支歌，跳个舞，牵匹马来，你要有本事一跃而上。云淡天高的时候，在荒野上高歌一曲，可以缓解孤独。如果天生嗓子好的话，那可就艳遇无穷了，姑娘们喜欢那些嗓子里藏着大地高山的汉子。随时得准备匹马单枪行事，结伴而行只是暂时的，到了下一个岔路口，情投意合的兄弟也许就此分道扬镳了，只是空间中的分道扬镳，不是情义上的分道扬镳。天地之间隐藏着无限生机，魅力无穷，没有历史、档案、前科，谁都可以重新开始。这边的世界太辽阔了，孤独、自由。这是伟大河流开始的地方啊，长江、黄河、澜沧江都从这里冒出来，在河流的终结处可没有这种气氛，水已经满了、流烂了、累了、浑了。这里什么都是潺潺的、汨汨的、清清的，就是走在黄沙大路上的女子，也是野性十足，没见过世面，只是痴迷着海枯石烂的爱情，眼睛亮如刚刚脱离黑暗的宝石，热情如炉中烈火，随时要喷发。一马停下，跟着那马背上的无名英雄就远走高飞了。古代有个诗人叫岑参的，本来是儒雅文人，到了这边，潜伏在内心的野性解放了，开始写“满川碎石大如斗”，相当豪气，这景象今天依然。超现实主义的地方，许多康巴人甩着长袖子在大街上游荡，长辫子缠在额头。卖电视机的商场前，站着打扮得与时髦的广州女子一模一样的姑娘。一条河穿城而过，沿河是个牛羊肉市场，扒了皮的牲口血淋淋地挂了一街。河水被屠宰牲口的血污搞得浑浊不堪，这是个大块吃肉大碗喝酒的地方。有人傲慢地牵着长得就像熊或狮子的獒穿街而过，那家伙脑袋上带着红色绒圈，表情深奥。在这个地方，从前，纯种的藏獒叫花子般地满街乱钻。现在，濒临绝种，



因此身价百万，牵着个纯种藏獒，你就是国王，行人自动让路，驻足观看，赞叹。何况那康巴汉子本人就是非凡的男子，高大，挺拔，坚硬如岩石，腰间别着短刀，头上系着红色丝带，本人也许没有什么勋业，但那相貌就是大家想象中的大英雄的样子，天生英雄，绝不是贴假胸毛的家伙，偶尔说话，天真得就像刚刚从石头下流出来的水。有谣言说，有些欧洲女人偷偷入境，专门找这些康巴人借种，这是我在昌都城里听一位司机说的。一黑壮的康巴人朝我走过来，要干什么啊，你的毛衣我们这里没有卖的，把你的卖给我吧！他是站在街头卖山货的藏民之一，他们成天站在街上向过往的游客兜售刀子、石头、兽皮什么的。另一位忽然从氆氇里摸出一物，在我眼前一晃，一只皮带子吊着的白铜火镰，古代的工具，取火用的，现在都用打火机了。要价 1500 元，我还 500 元，他把长袖子伸过来，露出粗拙有力大手，要把我的手捉进去手谈，就是掰手指谈价格，我可谈不来，在我的文化中，习惯用嘴而不是手，赶紧灰溜溜地藏起自己的手。笨重如车间的大卡车出出进进，司机被烤得焦黑，已经在高原上行驶了无数昼夜，真个是风尘仆仆。马匹蹄子踏踏，不习惯柏油路面，偶尔打滑。摩托最多，毒烟呛人，载人的车是小面包，三块钱，城里的旮旯角落随便你去，没有这些车不敢走的路，汽车在这里下贱得很，就是一工具，可没有谁把它当轿子。步行的最多，很多人背着行囊，自己带着吃的，大步而来，越过荒原直抵城市，这里没有所谓城乡结合部，城区与大地直接联系，离开大街几步就进入到野外。步行者横冲直闯，见缝插针，混乱、鲜活，还没有被现代化一刀切，红绿灯形同虚设，没人敢阻止来自荒原的居民骑马进城。太阳白热，刺